

淮滨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淮滨县卫健委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和省、市、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综合考评办法要求，紧紧围绕卫生健康中心工作，不断提升主动公开工作质量，依法及时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加强政策文件发布解读，积极回应公众关切，推进卫生健康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一）主动公开：2024 年淮滨县卫健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通过淮滨县人民政府官网和淮滨县卫健委微信公众号及公示栏形式进行，主动公开包括工作动态、通知文件、公示公告、行政执法、卫生检查结果以及其他应当公开的政府信息，让群众明白自己应享受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公开、更新各类信息 134 条，其中政务公开 3 条、工作动态 13 条、健康知识科普 118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共接到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淮滨县卫健委对政务信息公开的范围、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政务信息公开的形式、政务信息公开的制度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按照组织健全、制度严密、标准统一、运作规范的要求,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内容的补充以及已公开内容的删补。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做好淮滨县医疗卫生及健康教育等信息发布工作，及时更新内容，让人民群众更多知晓医疗卫生、疫情防控及健康知识方面的内容。充分利用网络、微信等媒体形式公开信息，大力宣传卫生健康工作的改革思路、重点项目、重大成就及创新举措，充分发挥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平台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媒介作用。

（五）监督保障：加强政务公开内容排查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整改。同时，积极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和意见，欢迎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监督，强化责任追究，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8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发布的时间节点连续性不够强，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还不够。下一步将加强信息公开频率和力度；多渠道收集分析社会公众对卫生健康信息的关注点，深刻理解信息需求，分类归纳、精准推送。同时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更新工作，切实增强公开效果。进一步规范和梳理公开内容，重点公开社会公众普遍关心、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增强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权威性和有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